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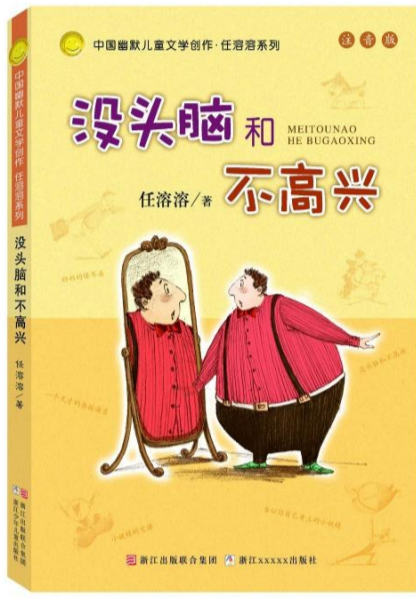
世界读书日

忠县东坡书局亮相
全国第三届全民阅读大会

本报讯(记者 钟舟)4月23日,以“共建书香社会 共享现代文明”为主题的全国第三届全民阅读大会在昆明举行。忠县东坡书局作为实体书店之一,在大会现场展示。

忠县东坡书局位于忠州街道东坡梯道,经营占地面积1000余平方米,图书品种5万余种(册),以畅销、实用且符合文化出版物规定的各类社科、文学、教辅书籍为主。该店由原有传统实体书店升级改造为集图书出版物检索、自助选购阅读、文化学习交流、亲子示范教育于一体的低噪音恒温多媒体特色书店,并定期举办电子音视频学习培训和英语口语训练讲座等。

百本好书荐你读



推荐一百零七
书名:《没头脑
和不高兴》

作者:任溶溶
推荐理由:诞生于60多年前的《没头脑和不高兴》是由著名儿童文学作家、翻译家任溶溶创作的儿童故事。故事将成人视角与儿童视角结合,讲述了“没头脑”和“不高兴”这两个孩子幽默趣味的日常。任溶溶的作品寓教于乐、意味深长,给予儿童身体和心灵的深切关照。该书用幽默风趣的语言和天马行空的想象,构造了一个贴近现实的童话。故事有趣、情节生动,小读者在一种轻松愉悦氛围中观察和接受一切,既照见自己身上的缺点,又能在笑声中受到启发。这本经典作品影响深远,陪伴一代代中国孩子,成长为了有头脑和很快乐的大人。(记者 周小军 整理)

市级诗词学会专家做客忠县文联大讲堂

本报讯(通讯员 叶雪薇)4月19日,中华诗词学会顾问、重庆市诗词学会会长凌泽欣应邀开讲2024年第1期忠县文联大讲堂。忠县诗词楹联协会、忠县作家协会骨干会员20余人参加。

凌泽欣以“欣园诗话交流”为题,深入浅出地讲述了学习中华诗词的意义、中华诗词格律知识以及诗词创作技巧,为大家作了诗词分享、交流释疑和诗词点评。精彩的讲授让现场不时响起阵阵热烈的掌声。

开讲前,凌泽欣一行前往白公祠、石宝寨等地参观,专门针对忠县诗词文化及县诗词楹联协会工作开展调研。大家对白居易任忠州刺史时留下的宝贵诗词财富和忠县深厚的诗词文化底蕴赞不绝口。

筑起健康防线



4月25日,在第38个“全国儿童预防接种日”来临之际,忠县疾控中心组织县人民医院、忠州街道办事处、白公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部门单位,开展疫苗接种科普宣教活动。

活动现场,医务人员向广大过往群众发放疫苗接种知识宣传单、儿童预防接种宣传册,聚焦免疫规划疫苗接种、脊灰灭活疫苗补种,以及新冠、流感、麻疹、百日咳等呼吸道传染病相关疫苗接种工作,积极开展科普宣传,主动回应社会关切,对群众咨询的热点问题答疑解惑。

本次宣传活动悬挂横幅海报、发放宣传单及预防接种知识手册等共计1000余份,咨询人数100余人。记者 李铁 摄

遗失启事

忠县陆友燃气有限公司遗失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忠县支行大礼堂分理处开户许可证,核准号为J6674001521601,账号为3514130120010000780,声明作废。

儿子4岁时因病留下后遗症无法行走,她求医问药耐心陪儿子做康复训练。1000多个日子坚持不懈的努力后,如今儿子奇迹般站立起来,并能短暂行走。她说——
“前途再渺茫,我也要拼尽全力为儿子带去希望”

通讯员 丁民宇

清晨,在忠县花桥镇显周小学校校园里,人们经常看到一名中年妇女,牵着步履蹒跚的男孩往前走。中年妇女还不时低头和小孩耳语几句,两人随即呵呵乐了起来。这场景,对于生活在周围的人来说是太熟悉了。他们是一对母子。儿子名叫小晨(化名),因脑膜炎后遗症而无法行走,如今10岁的他正在读小学二年级。从刚上小学开始,母亲颜剑英一直坚持接送儿子上学、放学,每天往返于家与学校之间。无论寒暑风雨,从未间断。儿子在她无微不至的照顾中,不断成长进步。颜剑英说:“前途再渺茫,我也要拼尽全力为儿子带去希望。”

永不言弃:给予孩子二次生命

2020年,小晨刚满4岁。因反复高烧而引起脑膜炎,导致小晨肢体神经系统脊髓严重受损,出现了无法行走、生活不能自理等一系列后遗症。

医治需要高昂的医药费。这对于一个农村家庭来说,无疑是一个噩耗。然而高昂的医药费也换来痊愈

的希望,因此医生和亲友都劝告颜剑英放弃治疗。但作为母亲,她怎么也狠不下心放弃孩子。

“当时我就告诉自己,哪怕希望再渺茫,也要拼尽全力为孩子换来生的希望。”颜剑英激动地说。

为了让儿子腿部肌肉不再继续萎缩,颜剑英和丈夫四处奔波,多方筹措资金,带着孩子求医问药,终于让孩子病情有所好转。

“现实生活很艰辛,但孩子的笑容和进步就是我的动力。”颜剑英坦言。虽然孩子如今还不能跑跳,也无法完全脱离照顾,但在一千多个日夜坚持不懈的康复训练后,孩子已从无法行走到现在可以在她的协助下短途行走,让医生都惊叹这是一个奇迹。

默默付出:支持孩子求学之路

康复之路虽然漫长而痛苦,但是小晨从来没有放弃学业。他每天都咬紧牙关承受着针灸等治疗带来的剧痛,并对颜剑英说:“妈妈,我想早点好起来!我要回去读书!”

为了更好地支持孩子的求学之路,

颜剑英比其他母亲付出了更多的心血,她和丈夫商量,由她在家照顾孩子,丈夫外出打工挣钱。

颜剑英每天早起煎药,风雨无阻地陪着孩子一起上学读书,从来没有一次迟到。即使面对种种困难,也没有懈怠过对孩子的教育,因为她深知儿子只有通过学习,才能健康成长,在社会上立足,进而改变命运。

颜剑英白天全程陪读,放学后还得赶在天黑前耕作,但她从来不叫苦、不叫累,家里有什么事情,都自己想办法解决,从来不耽误儿子的学习。记得有一次,她患了严重感冒,医院让她住院输液,她只在医院输液观察了一天,就执意要出院。因为她担心儿子上学需要照顾,所以她拖着没有痊愈的身体继续陪读。

言传身教:培养孩子品学兼优

“除了读书写字,哪里都是他的锻炼场所。”颜剑英深知疾病影响了孩子肢体及记忆神经,孩子在各个方面都得付出更多的努力。因此,她坚持陪孩子一起听课学习,从无遗漏,课后还

引导孩子做跳绳、慢走等康复运动。不管在哪里都可以看到颜剑英执着又坚韧的身影。她曾对小晨说:“没人能替你承受,也没人拿得走你的坚强!你的每一份努力,都会在未来的某一天回馈于你!而你要做的就是每天努力一点点、进步一点点。”

在颜剑英的坚持陪伴、鼓励示范教育影响下,小晨学会坚强面对疾病带来的折磨,在生活中逐渐自立自强、在学习中不断积极进取,成长为一个阳光乐观、品学兼优的少年。

“每条路都是自己选的,所以不要抱怨。勇敢大胆地往前走,总有一天会见到光明,熬过了最难的日子就是重生。”颜剑英说,回望这一路的艰辛酸苦,她只是像许许多多平凡的母亲一样,从满头青丝到两鬓微白,用无声的语言和行动照亮孩子的成长路。



守护“她”权益
共赴“法治宴”

4月23日,忠县法院联合忠县检察院、忠县妇联、忠州街道东坡路社区以“法治守护半边天 携手建功新时代”为主题,在忠州巷子开展普法宣传,为群众送去一场丰富的“法治大餐”。

活动中,青年干警介绍了加强妇女权益司法保护工作举措,并结合典型案例,聚焦预防性侵害、反家庭暴力、夫妻共同债权债务处理、家务劳动经济补偿等话题进行以案释法,倡导广大妇女群众学法、懂法、守法、用法。

通讯员 杨伟 摄



未经民主议定程序 村干部不能对外发包土地

【案情介绍】

朱某在担任某村党支部书记期间,以村民委员会名义与外村村民于某签订《土地使用权流转合同》,约定将该村50亩土地流转给于某经营,流转时间为11年,流转费为每亩每年400元。双方约定,若村民委员会提前收回土地,按剩余种植年限每年每亩600元的标准对于某进行赔偿。后双方实际履行合同,于某将土地承包费全部支付给朱某。朱某离任后,村民委员会以朱某未经民主议定程序私自将村集体土地发包给外村村民于某,侵害了村集体合法权益

为由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确认朱某与于某签订的《土地使用权流转合同》无效,并请求判令于某返还其占有的村集体土地50亩。

法院审理认为,于某非该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朱某未经法定的民主议定程序就以村民委员会名义向于某发包村集体土地,亦未报当地人民政府批准,违反了相关法律规定,故朱某以村民委员会名义与于某签订的《土地使用权流转合同》无效。法院判决于某向村民委员会返还其占有的土地50亩,并按照公平原则,判令村民委员会

以每年每亩400元的标准向于某返还合同剩余土地经营年限4年的承包费8万元及占用资金期间的利息。

【法官说法】

法官介绍,案涉土地系村民委员会经营、管理的农民集体所有土地。依据土地管理法、农村土地承包法的相关规定,案涉农村土地发包给本集体经济组织以外的单位或者个人承包,应当事先经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并报乡(镇)人民政府批准。本案中,朱某未

履行村民会议民主议定程序也未报当地人民政府同意,就擅自以村民委员会名义与外村村民于某签订土地流转协议,违背了相关法律规定,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因此无效。

法官表示,人民法院依法认定未经法定民主议定程序将村集体土地发包给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以外个人的合同无效,对于规范村集体对外发包土地行为,切实维护村集体及其成员的合法权益,维护农村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来源:人民日报)

车辆侧翻司机无恙
只因系了安全带

本报讯(记者 吴建华)近日,在S204重庆忠县普井小学路段,一辆小货车因操作不当致车辆侧翻,好在驾驶员系好了安全带,并无大碍。

公共场视频显示,这辆小货车行驶至事发路段时,车辆方向突然发生偏移,左右摇晃,险些与过往车辆相撞,最终小货车侧翻在道路中央。

民警到达事故现场后发现,车辆装载的木条和车内的机油、柴油

洒落一地。民警立即在事故路段设置临时管控区域,呼叫救援车辆到达现场,对车辆进行拖移,并对漫油路段进行紧急处理。

据调查,小货车驾驶员周某在装载货物时,由于缺乏经验,货厢右侧木材重量远超左侧。当车辆行驶至事发下坡路段时,周某觉得速度过快,习惯性踩了刹车。因受力不平衡,车头先是向左偏移,慌乱中周某又急忙向右打方向,这才导致事故发生。

交巡警提醒:

安全带是生命带,关键时刻能保命。市民在驾车时要控制好车速,不能猛踩刹车、猛打方向,做到安全出行。

老人误上高速公路 民警助其回家

本报讯(记者 吴建华)近日,重庆市公安局交巡警总队第四支队忠县大队民警巡逻至G5515张南高速金鸡互通路段时,发现一名老人抱膝独坐在应急车道上,护栏上搭着衣服,看上去十分无助。

民警立即靠边停车,打开双闪,拉响警笛,做好安全防护措施,再将老人引导至路边护栏外。经查看,发现老人头部有伤口,正瑟瑟发抖。民警将老人带至警车上,经过简单询问,发现老人不言不语,疑似精神失常。

由于老人无法说出其所住地址,民警随即将其带下高速公路,而后查

询老人的具体信息。民警利用警务系统人脸识别功能得知老人姓周,79岁。民警通过老人随身携带的手机,找到了老人的家人。原来,老人在前不久做了开颅手术,精神失常,无法开口说话。其女儿女婿当天一早发现老人失踪,正在焦急地四处寻找,所幸老人被高速交巡警发现,没有发生意外。

当天下午,老人的女儿前来接走老人,高速交巡警再三叮嘱其以后一定要看护好老人。老人亲属对民警的救助表达了感谢,表示今后一定监护好老人。

交巡警提醒:

家中如有年迈老人,家属应尽到监护责任,防止老人误入高速公路致使意外发生。

